

谁破坏谁修复

——汨罗市检察院亮剑生态环境保护

湖南日报记者 徐亚平 通讯员 王丹

“我们的采砂行为，破坏了湿地生态环境，造成了恶劣影响，我接受法律惩罚。”8月8日上午，在汨罗市人民法院庭审现场，犯罪嫌疑人杨某深表忏悔。

明知汨罗市政府已发文禁止在汨罗江国家湿地公园内采砂，可在高额利润驱使下，余某、杨某等人却铤而走险，以清理砂场余砂的名义采砂，非法牟利27万余元，造成6496平方米国家湿地被破坏。当天，由汨罗市人民检察院提起的汨罗市首例破坏生态环境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在该市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

利欲熏心，非法采砂酿恶果

汨罗江有着丰富的矿产资源，采砂利润丰厚。

2013年下半年，被告人余某在汨罗市屈子祠镇金沙村金沙洲经营砂场，2014年下半年被政府依法关停。

去年10月至11月，被告人余某和杨某在未办理河道采砂许可证的情况下，雇请民工以清理砂场余砂的名义，在金沙洲垸河段内非法采砂。汨罗市水利部门在巡堤时，发现汨罗江堤坝受损，遂报警。11月2日，汨罗市公安局以涉嫌非法采矿罪将余某、杨某刑事拘留，11月22日由汨罗市检察院批准逮捕。经物价部门鉴定，余某、杨某非法开采的砂石价值32万余元。

非法采挖后造成河床沟坎不平、近岸超深、岸滩坍塌、堤坡下陷，形成安全隐患。采挖区域的地表植被遭到

严重破坏，河道内鱼类的栖息环境受到影响，削弱了河水自身净化的功能。经省生态环境评估专家鉴定，被告人余某、杨某非法采砂，导致屈子祠镇金沙村金沙洲垸河段生态系统、湿地遭受破坏，经评估测算共计需生态修复费用65.7万元。

公益诉讼，依法依规必惩处

自2014年以来，汨罗市政府多次发文，禁止在汨罗江平汨河段汨罗水域进行挖砂、取土、开矿等活动。汨罗江国家湿地公园管理局航拍采砂现场方位图，证实余某、杨某非法采砂位置属于禁采区域。

检察机关认为，根据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办理非法采矿、破坏性采矿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三条、第四条之规定，余某、杨某的非法采砂行为情节严重，应以非法采矿罪定罪处罚。

庭审中，检察机关针对被告人余某、杨某非法采砂一案，从案件的事实认定、法律适用等方面发表意见，以公益诉讼起诉人的身份追究2名被告人连带承担修复生态环境、赔偿损失、赔礼道歉的民事责任。

余某、杨某当庭认罪、悔罪，均表示将委托亲属向社会公众赔礼道歉、积极退赃、承担鉴定费、自行修复破坏的生态环境。因案情复杂，法院将择期宣判。

汨罗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赵承卓告诉记者：“检察机关提起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目的在于恢复生态，为公益破坏者敲响警钟。”

永兴政府牵线引资引智

稀贵金属产业发展呈现新动力

湖南日报8月9日讯(记者 李秉钧 通讯员 曾翔)8月8日，永兴县众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生产车间里一派繁忙景象，车间内巨大的航吊机，将成堆的铅块吊往一侧的中频炉内进行熔炼，工人们在各自岗位上有条不紊地忙碌着。据悉，公司近几个月订单不断增加，生产越来越旺。

“我们之前打算投资5000万元，用于环保设备升级，但由于资金短缺，投产计划被搁置。”众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武新宇介绍，今年4月底，在永兴县政府的牵线搭桥下，众德环保与上市公司西安达刚路桥机下基金子公司进行资本合作，不仅摆脱了资金困境，还进一步打开了市场。

近年来，永兴县通过政府牵线搭桥，多方引资引智，使稀贵金属产业呈现出新的发展动力。雄风科技公司与上

市公司赤峰黄金合作，很快让该企业进入“郴州市民营企业30强”榜单，今年预计可实现生产总值30亿元以上，上缴税金2亿元。此外，金驰环保与杭州申联达成5亿元合作协议，众兴环保与香港华海控股达成6.5亿元合作协议，永兴长友银业与湖南正和通银业达成15亿元合作协议。目前，该县又在促成兴城环保与粤财控股、宏兴环保与高能集团、鸿福环保与云锡贵研等深度合作，大力激发企业发展活力，推动产业转型升级。

兴城环保负责人表示，公司多次参加县里的“组团”活动，走出去与有关资本公司结成朋友，既达成紧密的资本合作，又实现了供应链合作，解决了企业原料、资金、技术、管理等方面的问题，提升企业的自我发展能力。



古村新韵

8月7日，雨后的桂阳县正和镇阳山古村，清新如洗，格外美丽。该古村有近600年历史，整个古民居群占地1.5万平方米，现存完好古建筑80余栋。近年，该县加大古村落保护力度，对阳山、庙下、筱塘等7个国家级传统古村落进行了保护与修缮。 欧阳常海 摄

隆回打响青山绿水“保卫战”

破获涉林案件7起

湖南日报8月9日讯(记者 肖祖华 通讯员 杨贵新 伍玉华)记者8月7日从隆回县林业局“绿盾2018”自然保护区监督检查专项行动办公室获悉，今年，该县在绿盾行动中已破获涉林案件7起，其中刑事立案2起，行政处罚案件5起，标志着该县青山绿水保卫战首战告捷。

今年，该县林业局为保护青山绿水，对“一湖三山”(魏源湖国家湿

地公园、白马省级森林公园、望云山省级森林公园和屏屏界自然保护区)开展“绿盾2018”自然保护区监督检查专项行动自查。通过定期检查、随时巡查等方式，加大执法巡查检查力度，形成全方位、全领域保护工作格局。

该县在绿盾行动中强化督查检查，加大打击力度。重点对“绿盾2018”专项行动交办问题进行了专项督查，县森林公安机关办理了刘

某滥伐林木案和廖某滥伐古树名木的刑事案件2起；县林业局查处了廖某滥伐林木案、某公园在白马山省级森林公园北法古用林地案、刘某在白马山省级森林公园采石毁林案、某生态旅游开发公司毁林地案、邹某非法毁林挖山案等5起行政案件。

目前，毁林和毁林地案件都已处罚到位，都拆除了机械设备，正在采取措施恢复林地原状。

南县严查扶贫领域腐败问题

湖南日报8月9日讯(记者 龚柏威 通讯员 胡建根 张婷)8月7日，南县通报了一起扶贫领域失职失责典型案例，2名党政干部、1名村支书因工作失职，致使2万元扶贫资金被人骗取，分别受到党内警

告、严重警告处分。这是南县建立乡镇纪检分片协作联动机制后，查处的第10起扶贫领域违纪案件。

今年3月，南县建立乡镇纪检分片协作联动机制，将全县12个乡镇划分为4个片区，设立片区工作组，

由片区工作组驻乡镇纪委书记任组长，采取片区内乡镇交叉检查方式，严查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严防出现“人情式监督、关系式检查”。片区协作机制建立以来，已排查扶贫领域重大问题线索24件。

湘江新区将新增7座停车场

湖南日报8月9日讯(记者 王晗 通讯员 刘武)湖南湘江新区近日公布了“一圈两场三道”建设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2年内将新增7座停车场、24.2公里自行车道，让居民幸福感将在家门口得到提升。

根据方案，2018年至2019年，湖南湘江新区将建成地铁梅溪湖西站(2个)和麓云路站、望城坡站等P+R停车场4座，湘江西岸商业旅游景观带(裕湘纱厂段)、洋湖

湿地三期垂钓区及室外配套区和靳江北岸景观工程等游憩休闲停车场3座，并建成自行车道24.2公里，涉及梅溪湖片区造绿大行动城乡绿道改造项目、靳江河绿道项目及潇湘路提质改造工程。

围绕“四个解决” 突出“四个着力”

北塔区强力推进绩效管理改革

充分体现沟通，区绩效领导小组与各责任单位实行“三上三下”商定绩效计划，即责任单位申报、绩效办初审发回，单位研究上报、领导小组初审发回，单位再研究并经区分管(联系)领导签字上报、领导小组审定发文。绩效计划指标均以增进人民福祉为出发点，落脚于民生，体现了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并实现了稳定性与动态性相结合、市统筹与区特色相结合、全面与重点相结合、指令与协商相结合。

强化日常管理，实施动态监控。从绩效计划制订、到绩效执行、绩效考核、绩效反馈，再到最后的结果运用，实行全过程动态监控管理，将落实情况与各单位绩效直接挂钩。在监控过程中，区绩效办和数据采集单位采取“了解进度、查找问题、协调推动、督促落实”等方式，针对滞后单位、薄弱环节，及时组织专项工作协调会，研究解决方案，确保全区各项任务稳步推进、全面完成。此外，该区已建成“北塔区绩效管理信息平台”，充分运用科技手段，实现全程跟踪、动态管理、精准评估。

创新管理方式，落实绩效任务。建立绩效管理月通报制度和绩效督导制度，定期召开绩效管理数据采集工作例会，汇总各项工作落实情况，对绩效任务推进较差的部门进行通报，扣减其绩效管理分值，针对各单位存在的问题，下发督办函，督促整改落实。建立季度讲评、半年和年终讲评制度，5月份，开展了季度讲评会；7月份，开展了半年讲评会，将绩效评估同日常工作紧密联系起来，做到平时管理与年度考核有机结合，实现无缝对接。

强化结果运用，解决“评估结果怎么用”的问题。绩效管理能否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成为促进工作的有效手段，一个关键因素就是结果运用是否得当。该区将绩效管理区委、区政府年终绩效管理奖金挂钩，将

充分体现沟通，区绩效领导小组与各责任单位实行“三上三下”商定绩效计划，即责任单位申报、绩效办初审发回，单位研究上报、领导小组初审发回，单位再研究并经区分管(联系)领导签字上报、领导小组审定发文。绩效计划指标均以增进人民福祉为出发点，落脚于民生，体现了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并实现了稳定性与动态性相结合、市统筹与区特色相结合、全面与重点相结合、指令与协商相结合。

强化日常管理，实施动态监控。从绩效计划制订、到绩效执行、绩效考核、绩效反馈，再到最后的结果运用，实行全过程动态监控管理，将落实情况与各单位绩效直接挂钩。在监控过程中，区绩效办和数据采集单位采取“了解进度、查找问题、协调推动、督促落实”等方式，针对滞后单位、薄弱环节，及时组织专项工作协调会，研究解决方案，确保全区各项任务稳步推进、全面完成。此外，该区已建成“北塔区绩效管理信息平台”，充分运用科技手段，实现全程跟踪、动态管理、精准评估。

创新管理方式，落实绩效任务。建立绩效管理月通报制度和绩效督导制度，定期召开绩效管理数据采集工作例会，汇总各项工作落实情况，对绩效任务推进较差的部门进行通报，扣减其绩效管理分值，针对各单位存在的问题，下发督办函，督促整改落实。建立季度讲评、半年和年终讲评制度，5月份，开展了季度讲评会；7月份，开展了半年讲评会，将绩效评估同日常工作紧密联系起来，做到平时管理与年度考核有机结合，实现无缝对接。

强化结果运用，解决“评估结果怎么用”的问题。绩效管理能否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成为促进工作的有效手段，一个关键因素就是结果运用是否得当。该区将绩效管理区委、区政府年终绩效管理奖金挂钩，将

领导班子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层次进行奖惩。同时将绩效评估结果作为公务员年度考核、评先评优、干部选拔任用的重要依据，并对领导班子被评估为不合格等次，或连续两次评估排名列小组末位且年度评估得分低于85分，或连续两次评估排名列小组后三位的等情形，分别给予组织调整、或降职、或免职等处理。

“从单纯注重结果到实行全过程、全公开、全沟通，从对单位的管理到对班子成员、具体个人的全面管理，从年底考核到月督导季讲评年度评估，目的是把这项工作抓在平时，促在过程，传导压力，激发动力，形成合力，突出效力。”北塔区委书记仇珂静这样说。

突出“四个着力” 深入推动改革落地

精准发力，破冰前行。今年以来，北塔区突出“四个”着力，打出“组合拳”，深入推进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

着力抓好督促落实。“一步行动胜过一打纲领”。为了推进绩效管理落实落地，要求各级各部门以绩效管理改革为抓手，进一步明确目标任务，强化工作措施，抓好“考前”准备，抓严“考中”评估，抓实“考后”运用，确保2018年绩效管理改革促进各项工作任务高质量完成，确保实现年度目标。区绩效办坚持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强化督查，查找“短板”，狠抓整改。

着力抓好体系完善。根据省绩效评估“全覆盖”的新要求，该区致力抓好绩效管理体系建设工作。一方面积极做好工作对接。认真调查研究，不断修改完善绩效管理实施办法、实施方案，以及指标体系，确保市对县区绩效评估指标分解落实，确保平时督查和

结果运用等关键环节上与省、市绩效评估无缝对接。另一方面大力推进资源整合。以绩效管理为主体，对各类工作与管理项目实施整合，纳入绩效统一管理，从而形成了由区绩效办综合协调，管理职能部门通力合作的工作格局，提高了区内绩效管理综合效益。同时，努力完善管理机制。严格按照省里文件要求，结合本地实际，完善了管理范围、分值权重、管理程序、管理分类和加减分机制，为有序开展绩效管理工作打好了基础。

着力抓好督查调度。进一步加强绩效管理工作的督查调度，提高工作成效。区委常委会、区政府常务会区绩效管理领导小组先后多次听取了绩效管理工作情况汇报，对推进过程中有关事项专题研究、专题调度、跟踪推进。同时，搭建绩效管理信息平台，建立起“一月一小结，一季一讲评，半年一评估”的督查监督机制。实现了评定结果由一考定全年到过程促实效、评定依据由主观意愿到科学合理、评定方式由单向指令到双向沟通、评定范围由单位绩效到单位及个人绩效等四个转变。

着力抓好宣传推介。为使绩效管理工作的要求外化于行、内化于心、钢化于矩，北塔区将绩效管理改革工作纳入全区2018年10大宣传专题，大力开展以“情系百姓，办好实事”为主题的绩效管理宣传和全区呈现出现代化、高质量发展的良好态势。

8月4日正值周末，今年49岁的杨立军吃完早餐就匆匆赶到自己单位——区国土资源局加班。作为“老资格”，杨立军坦言，“自从区里推行绩效管理改革，手头常有做不完的事情，这不，又要加班填报材料。”没有组织安排，自己主动加班加点，在北塔区各单位已成普遍现象。

“风乍起，吹皱一池春水”。绩效管理是统筹各项工作的“指挥棒”，是促进责任落实的“助推器”，是强化作风建设的“杀手锏”，随着绩效管理改革的深入推进，全区呈现出激活活力、强管理、重执行、抓落实、促发展的良好态势。



陈志强 刘郁 刘恒忠

7月30日上午，邵阳市北塔区政府办公楼七楼会议室里济济一堂，全区绩效管理半年评估暨经济工作讲评会议正在紧张有序进行。

“上半年，尽管我局攻坚克难，积极作为，解决了一大批上级关心、群众关注的环境问题，但党风廉政建设抓得不实、上级部署落实不力、绩效工作重视不够……”该区环保分局负责人汇报时，满脸通红。

“绩效管理有力推动了全街道工作跃上新台阶，不少工作走在全市前列……”该区田江街道负责人发言，底气十足。

讲成绩实实在在，谈问题诚恳恳，做讲评一针见血……一场别开生面的绩效“期中考试”让该区各单位的负责人“心惊肉跳”。

“若无新变，不能代雄”。近年来，北塔区委、区政府以时不我待的紧迫感、舍我其谁的使命感、大胆改革、锐意创新，在全市率先推行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坚持边思考边探索，边实施边完善，将绩效管理改革作为一场效率革命、一项群众工作、一场作风竞赛，逐步形成了具有鲜明特色的绩效管理“北塔模式”。

围绕“四个解决” 科学设计“四梁八柱”

北塔区坚持以问题为导向，借鉴外地经验，紧密结合自身实际，深入调研，集思广益，于2018年1月开始，先后创新出台了《北塔区2018年度绩效管理实施办法(试行)》等一系列文件，为全区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提供了制度保障，做到统一思想，笃实践行，抓铁有痕。

提升组织领导，解决“谁来评”的问题。今年，在组织领导下，该区进行了全面调整，突出党的全面领导，成立了以区委书记任组长，区长、区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委主任、区委组织部部长、区委办主任、常务副区长等领导任副组长的绩效管理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归口区委巡察办，把巡(督)查与绩效管理衔接起来，突出日常管理，动态监控，切实增强绩效管理工作的统筹性、权